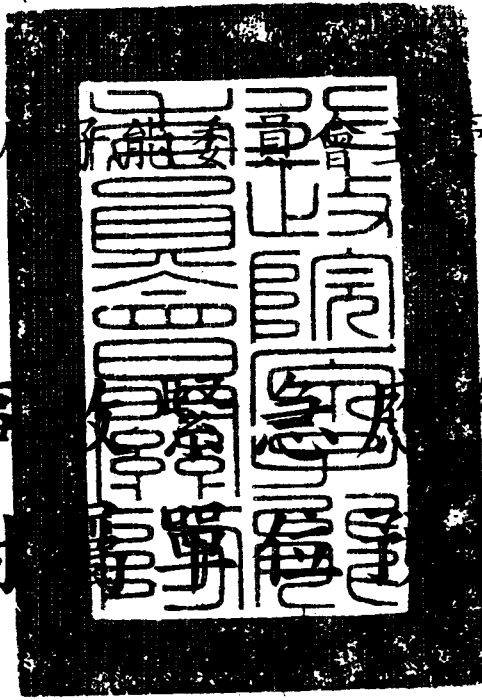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95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核子事 附 變基金 算



(非營業部分)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管理會編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目 錄

中華民國 95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第 1-3	頁
二、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第 4-5	頁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6	頁
三、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第 7	頁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第 8-19	頁
四、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第 20	頁
(二)、五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第 21	頁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22	頁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23	頁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24	頁
五、附錄		
(一)、固定項目明細表	第 25	頁

原 子 能 委 員 會
核 子 事 故 緊 急 應 變 基 金
業 務 計 畫 及 預 算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95 年 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為落實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整備措施及因應緊急應變作業之需要，依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第 43 條規定設置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以強化緊急應變功能，確保人民生命、財產之安全。

二、組織概況：

(一)本基金以原子能委員會為主管機關，並依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設「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管理會」，負責審查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等工作。

(二)基金管理會設置委員 9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原子能委員會派員兼任之，其餘委員 8 人由原子能委員會就有關機關(構)代表、專家、學者派兼或聘兼之；置執行秘書 1 人、工作人員若干人，均由原子能委員會現職人員派兼之。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以向核子反應器設施經營者收取一定金額之收入為主要來源而供特定用途之政事型基金。

原 子 能 委 員 會
核 子 事 故 緊 急 應 變 基 金
業 務 計 畫 及 預 算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95 年 度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徵收收入計畫—依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向核子反應器設施經營者收取一定金額作為核子事故緊急應變之平時整備及緊急應變作業之用，預計收入 72,000 千元，另基金孳息收入 100 千元、雜項收入 50 千元，合計 72,150 千元。

二、基金用途：

(一)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原能會)：業務費 11,460 千元、設備費 8,100 千元

1. 平時整備
2. 核安演習規劃與籌辦
3. 作業程序書之彙整及編修
4. 研發事項之規劃及委託執行

(二)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物管局、偵測中心)：業務費 3,000 千元、設備費 3,000 千元

1. 平時整備
2. 核安演習
3. 程序書之彙整及編修
4. 輻射監測工作人員訓練

(三)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國防部)：業務費 2,780 千元、設備費 2,220 千元

1. 平時任務部隊訓練與整備
2. 核安演習支援計畫及程序書修訂與演練
3. 偵消部隊演習除污作業
4. 研改偵檢器材及除污裝備，提昇作業能力

原 子 能 委 員 會
核 子 事 故 緊 急 應 變 基 金
業 務 計 畫 及 預 算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95 年 度

(四)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台北縣-業務費 5,830 千元、設備費 2,720 千元；屏東縣-業務費 6,600 千元、設備費 2,400 千元)

1. 人員之編組、訓練及演習
2. 設備、設施之設置與測試及維護
3. 民眾防護物資、器材之儲備、檢查及調度
4. 其他緊急應變整備措施之規劃及執行事項

(五)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業務費 9,360 千元

參、預算概要：

一、 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新台幣 72,150 千元。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新台幣 57,470 千元。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14,680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基金來源	72,150		72,150
	徵收收入	72,000		72,000
	緊急應變整備收入	72,000		72,000
	財產收入	100		100
	利息收入	100		100
	其他收入	50		50
	雜項收入	50		50
	基金用途	57,470		57,470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19,560		19,560
	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	6,000		6,000
	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	5,000		5,000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17,550		17,55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9,360		9,360
	本期賸餘	14,680		14,680
	期初累積賸餘(短絀-)			-
	期末累積賸餘(短絀-)	14,680		14,680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 95 年度

基金來源：依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向核子反應器設施經營者收取一定金額作為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之平時整備及緊急應變作業之用，預計收入

72,000 千元，另基金孳息收入 100 千元、雜項收入 50 千元，合計

72,150 千元。

基金用途：

(一)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原能會)：業務費 11,460 千元、設備費 8,100 千元。

(二)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物管局、偵測中心)：業務費 3,000 千元、設備費 3,000 千元。

(三)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國防部)：業務費 2,780 千元、設備費 2,220 千元。

(四)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台北縣-業務費 5,830 千元、設備費 2,720 千元；屏東縣-業務費 6,600 千元、設備費 2,400 千元)

(五)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業務費 9,360 千元。

基金餘絀之預計：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14,680 千元，備供以後

年度財源。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4,68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68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4,68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4,680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一、基金來源				72,150	
1. 徵收收入				72,000	
(1) 緊急應變整備收入				72,000	依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第43條及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施行細則第16條規定向核子反應器經營者收取之收入撥入基金。
2. 財產收入				100	
(1) 利息收入				100	基金專戶孳息收入。
3. 其他收入				50	
(1) 雜項收入				50	廠商違約罰款收入等。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一、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19,560		
	1. 服務費用	7,460		
	(1) 旅運費	2,198		
	國內旅費	700		核安演習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各部 會代表、科技、電力記者、評 核、督導、觀摩及工作人員(機 票、車票)住宿、膳雜等費用70人 次x10千元=700千元。
	國外旅費	1,498		一、參加核子事故應變國際會議 並訪問相關單位4人x12天計498千 元。(交通費218千元、生活費280 千元) 二、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參訪10人 x8天計1,000千元。(交通費240千 元、生活費760千元)(由各中心派 代表組團前往)
	(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742		
	業務宣導費	2,742		核安演習紀錄片之拍攝、核子事 故應變宣導及資料製作2,742千 元。
	(3) 專業服務費	2,520		
	委託調查研究費	2,520		委託辦理「核子事故即時資訊整 合及事故發展評估計畫」。
	2. 購建固定、無形資產及長期投資	8,100		
	(1) 購置固定資產	8,100		
	購置機械及設備	7,900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及各演習場地 聯合指揮中心、應變單位視訊系 統購置560千元(套) x13=7,280千 元及筆記型電腦50千元x8=400千 元、電腦週邊設備220千元。
	購置什項設備	200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相關電訊電視 廣播設備100千元、辦公什項設備 購置100千元。
	3. 其他	4,000		
	(1) 其他支出	4,000		
	其他	3,000		核子事故應變作業提撥準備3,000 千元。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600		辦理各應變中心工作人員講習場地租費、講座鐘點費、交通費、住宿膳雜費、講義雜支等600千元。
		200		辦理專業有關會議、訓練、教材、膳宿、交通、什支等200千元。
		200		辦理演習評核委員講習場地租費、講座鐘點費、交通費、住宿膳雜費、講義雜支等200千元。
	二、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	6,000		
	1. 服務費用	1,464		
	(1) 郵電費	420		
	郵費	110		郵資。
	電話費	110		電話費。
	數據通信費	200		使用數據交換、網路通訊等費用100千元，輻安預警自動監測平時整備專線通信租用費100千元，共計200千元。
	(2) 旅運費	394		
	國內旅費	394		赴核三廠、核研所及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等參加核安演習相關業務差旅費394千元。
	(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35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435		儀器、機械設備及監測站設備養護費435千元。
	(4) 一般服務費	72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72		氣象即時系統之設備維護。500元/人*12(人/月)*12(月) = 72千元。
	(5) 專業服務費	143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43		聘請專家學者講授1,600元*6(小時)*3梯次+1,600元*7(小時)*1梯次=40千元,交通費40千元。學者講義編撰費2,000元/篇*12篇=24千元。聘請專家(核研所)指導1,600元*10(小時)*2人次=32千元,交通費7千元,共計143千元。
	2.材料及用品費	838		演習及系統所需之消耗性物品含油料、文具紙張、電腦耗材、五金、電子材料、化學、氣體及特殊材料耗材等838千元。
	(1)用品消耗	838		
	其他	838		
	3.購建固定、無形資產及長期投資	3,000		演習技術評估所需輕便型電腦2部(每部50千元)合計100千元;輻安預警自動監測系統整合主機伺服器1部400千元,重點監測站佈點系統數據通信資料庫處理模組1套400千元,軟體設備費150千元,共計1,050千元。
	(1)購置固定資產	3,000		
	購置機械及設備	1,050		
	購置什項設備	1,950		環境級放射性空浮微粒及碘濃度可攜式快速偵檢計測系統1套650千元;輻安預警自動監測系統用之加馬輻射偵檢器8部(三座電廠),用以強化現行21座偵測站之監測效能,事故時尚可機動調整為重點監測站(每部112.5千元),費用900千元,該8部偵檢器所需之數據通訊傳輸處理模組(每部50千元),費用400千元,共計1,950千元。
	4.其他	698		執行計畫相關業務工作所需教學訓練、印刷、廣告、環境佈置及清潔等相關費用698千元。
	(1)其他支出	698		
	其他	698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三、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	5,000		
	1. 用人費用	20		
	(1) 超時工作報酬	20		
	加班費	20		演習先期作業加班費：八軍團20千元。
	2. 服務費用	2,222		
	(1) 郵電費	255		
	電話費	255		辦理作業管制、核子事故防護研習班訓練協調、輻射即時偵測核災資料庫查詢、演習通訊、前進指揮所租用電話及視訊線路維持所需通信費用：陸總部20千元、六軍團88千元、八軍團102千元、化校5千元、核生化防護研究中心40千元。
	(2) 旅運費	257		
	國內旅費	257		參加核子事故緊急應變相關訓練班隊、會議、演習、裝備清點、督導及參演部隊旅費及誤餐費用：陸總部79千元、六軍團25千元、八軍團80千元、化校40千元、核生化防護研究中心33千元。
	(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604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60		核子事故採購之各項資訊設備維修、保養所需費用：陸總部13千元、六軍團27千元、化校20千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72		演習車輛維修作業經費：六軍團14千元、八軍團40千元、花防部3千元、核生化防護研究中心3千元、化校12千元。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什項設備修護費	1,472		<p>一、核子事故研習班開班、核安演習參數蒐集、應援作業程序、行動準據、戰鬥手板製作、辦公用品保養及維修作業經費：六軍團28千元、八軍團80千元、花防部7千元、核生化防護研究中心6千元、化校23千元。</p> <p>二、辦理裝備、支援演習教育訓練設施、輻射偵測、通信傳輸、各類型消除站所需相關裝備維護、校正所需耗損及維修費：陸總部20千元、六軍團50千元、八軍團280千元、花防部50千元、化校3千元、核生化防護研究中心145千元。</p> <p>三、核安演習及核子事故緊急應變作業競賽人、車消站研改費用：八軍團39化學兵群（95年參演單位）390千元、化校390千元（教學及測考單位）。</p>
	(4)專業服務費	106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06		辦理核子事故防護研習班講授鐘點費：共四梯次（民間專家學者64千元、總部指導員20千元、化校教官22千元）。
	3.材料及用品費	395		
	(1)用品消耗	395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辦公(事務)用品	395		<p>一、支援中心各類型指揮所、消除站開設、資料蒐集、辦公用品、文具及偵測儀器所需相關裝備材料、耗材及文具紙張：六軍團55千元、八軍團105千元、花防部13千元、核生化防護研究中心50千元。</p> <p>二、辦理幹部研習所需教材、講義、文具、紙張，授課講義印製用紙、油墨、碳粉辦公用品等費用：化校100千元。</p> <p>三、辦公用品及文具等作業：陸總部72千元。</p>
	4. 租金、償債與利息	30		
	(1) 機器租金	30		
	電腦硬、軟體租金及使用費	30		核子事故資訊設備租賃所需費用陸總部7千元、六軍團13千元、化校10千元。
	5. 購建固定、無形資產及長期投資	2,220		
	(1) 購置固定資產	2,220		
	購置機械及設備	120		現場指揮所及支援中心開設所需購置電腦：八軍團120千元。(40千*3)
	購置什項設備	2,100		購買偵檢器(33群【任務部隊】*2、39群【任務部隊】*2、化校【教學】*1、核生化防護研究中心【緊急應變支援】*1) 350千*6需2,100千元。
	6. 其他	113		
	(1) 其他支出	113		
	其他	113		應援部隊作業程序、行動準據、參數蒐集會議所需場地佈置：八軍團100千元；辦理核子事故研習班相關講義膠封、資料光碟製作、教學場地佈置、印刷、清潔及底片沖洗、雜支等費用：化校13千元。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四、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17,550		
	(一)台北縣	8,550		
	1. 用人費用	360		
	(1) 超時工作報酬 加班費	360		工作人員加班費。
	2. 服務費用	2,870		
	(1) 郵電費 數據通信費	180		北部地方災害應變中心前進指揮 所視訊傳輸專線月租費3千元 ×5×12個月=180千元。
	(2) 旅運費 國內旅費	300		核安演習觀摩及辦理各項講習演 習差旅費300千元。
	(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印刷及裝訂費	400		核子事故災害防救宣導手冊、農 民曆、海報、資料、影帶等相關 製作費用400千元。
	(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900		一、核子事故通訊、資訊、視訊 設備維護費700千元。
	(5) 專業服務費 委託調查研究費	1,090		二、核子事故各種標示牌維護費 用200千元。
	委託調查研究費	1,000		委託學者專家辦理區域民眾防護 計畫研究案1,000千元，計畫內容 包括：總則、核子事故分類、緊 急應變組織及任務、緊急應變計 畫內容、平時整備、事故通報及 動員、復原作業及業務管考等項 目。
	其他	90		核子事故相關防災外文資料翻譯 費90千元。
	3. 材料及用品費	180		
	(1) 用品消耗 辦公(事務)用品	180		各項報表、油墨、磁片、光碟、 印表機等資訊耗材費用90千元。
		90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報章什誌	90		購置核子事故相關防救災書籍90千元。
	4. 購建固定、無形資產及長期投資	2,720		
	(1) 購置固定資產	2,720		
	購置機械及設備	1,800		災害現場影像傳輸設備含軟體、伺服器、pda等1,800千元。
	購置什項設備	920		一、A級防護衣150千元×4套=600千元。 二、攜帶式輻射偵檢器80千元×4套=320千元。
	5. 其他	2,420		
	(1) 其他支出	2,420		
	其他	2,420		一、辦理中小學教師教育宣導講習場地租借、住宿膳雜、講座鐘點、講義雜支等800千元。 二、辦理核子事故應變人員講習訓練講座鐘點、講義雜支、誤餐茶水等360千元。 三、辦理臺北縣區域民眾防護計畫鄉鎮市宣導等講義雜支、誤餐茶水、講座鐘點、場地租借等360千元。 四、游離輻射設備操作人員訓練講座鐘點費、證照換發費100千元。 五、辦理臺北縣政府95年核子事故相關緊急應變演練費用800千元。
	(二) 屏東縣	9,000		
	1. 用人費用	110		
	(1) 超時工作報酬	110		
	加班費	110		工作人員加班費110千元。
	2. 服務費用	2,000		
	(1) 水電費	300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工作場所電費	300		恆春預警及廣播系統基本電費300千元。
	(2)郵電費	300		
	郵費	50		郵資50千元。
	數據通信費	250		網路視訊費及視訊傳輸專線月租費250千元。
	(3)旅運費	100		
	國內旅費	100		參加核安各類相關會議旅運費100千元。
	(4)印製裝訂與廣告費	400		
	印刷及裝訂費	400		核子事故災害防救宣導手冊、農民曆、海報、資料、影帶等相關製作費用400千元。
	(5)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00		
	一般房屋修護費	200		發電機儲放室等隔間200千元。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200		核子事故通訊、資訊、視訊設備及民眾告示牌維修等200千元。
	(6)專業服務費	500		
	委託調查研究費	500		委託學者、專家辦理區域民眾防護計畫研究500千元，計畫內容包括：總則、核子事故分類、緊急應變組織及任務、緊急應變計畫內容、平時準備、緊急應變計畫、事故通報及動員、復原作業及業務管考等。
	3.材料及用品費	290		
	(1)用品消耗	290		
	辦公(事務)用品	290		購置文具耗材、物品、茶水、觀摩會、電腦周邊耗材等290千元。
	4.購建固定、無形資產及長期投資	2,400		
	(1)購置固定資產	2,400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購置機械及設備	1,000		地方災害應變中心電腦設備及各項資訊系統建置1,000千元包括： 1. 伺服器1組 2. 工作站10台 3. 不斷電設備1套 4. 災情傳遞系統10組。
	購置什項設備	1,400		一、恆春緊急應變場所建置緊急發電機600千元、其他救災裝備購置(如空氣呼吸氣、油壓破壞器材、防護衣、攜帶式輻射偵檢器)800千元，共計1,400千元。
	5. 其他	4,200		
	(1)其他支出	4,200		
	其他	4,200		一、辦理救災中心人員講習場地租費、講師助教鐘點費、交通費、住宿膳食費、講義雜支等1,200千元。 二、辦理95年核安演習場地租費、演訓場地佈置、誤餐費、器材道具、場地復原、旗幟、演習期間參演、評核及參訪人員使用之輻防裝備資料袋、雨衣、雨傘等3,000千元。
	五、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9,360		
	1. 用人費用	96		
	(1)正式員額薪資	96		
	管理委員會委員報酬	96		管理會委員報酬。
	2. 服務費用	8,714		
	(1)水電費	660		
	工作場所電費	600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辦公室、核安監管中心電費50千元×12月=600千元。
	工作場所水費	60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辦公室、核安監管中心水費5千元×12月=60千元。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郵電費	1,740		
	郵費	60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核安監管中心與各中心之郵資5千元×12=60千元。
	電話費	960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核安監管中心與各中心之電話費80千元×12=960千元。
	數據通信費	720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核安監管中心與各中心之數據電路傳輸專線60千元×12=720千元。
	(3)旅運費	1,150		
	國內旅費	950		一、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工作人員赴各中心開會、講習、督導、協調等差旅、膳雜費450人天×2千元=900千元。 二、開會、協商演習事務等短程車費50千元。
	貨物運費	200		托運資料及演習相關物品至各中心及演習會場。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504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1,504		一、中央災害應變中心辦公室、核安監管中心、清潔維護費240千元、有線電視視訊費24千元、空調維護費160千元，合計424千元。 二、中央災害應變中心電腦系統維護及辦公設備維修與保養費1,080千元。
	(5)一般服務費	3,360		
	外包費	1,920		一、行政外包費用25千元×5人×12月=1,500千元。 二、資訊業務勞力外包35千元×1人×12月=420千元。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1,440		徵用國防替代役男支援有關演習 平時整備事項40千元×3人×12月 =1,440千元。
	(6)專業服務費	30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 查詢費	300		聘請專家學者審查緊急應變業務 及會議出席費300千元。
	3.材料及用品費	440		
	(1)用品消耗	440		
	辦公(事務)用品	440		辦公物品。
	4.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濟與 交流活動費	110		
	(1)分擔	110		
	分擔大樓管理費	110		核安監管中心大樓管理費110千 元。
	總 計	57,470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9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93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9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94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資產	14,680		
	流動資產	14,680		
	現金	14,680		
	資產合計	14,680		
	負債			
	負債合計	0		
	基金餘額	14,680		
	累積餘絀(-)	14,680		
	累積賸餘	14,680		
	負債與基金餘額合計	14,680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五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57,470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19,560	
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				6,000	
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				5,000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17,55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9,360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 年 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兼任人員		9	9	
管理會委員		9	9	
總 計		9	9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獎金		退休及 卹償金	福利費			合 計	兼任 人員 費用	總計
				年終 獎金	考績 獎金		退休金	分擔 保險費	體育活 動費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96									96		96
管理會委員	96									96		96
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			20							20		20
其他兼任人員			20							20		20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470							470		470
其他兼任人員			470							470		470
合 計	96		490							586		586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計	核子事故 中央災害 應變工作 計畫	核子事故 輻射監測 工作計畫	核子事故 支援工作 計畫	核子事故 地方災害 應變工作 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1. 用人費用	586	-	-	20	470	96
	(1)正式員額薪資	96					96
	(2)超時工作報酬	490			20	470	
	2. 服務費用	24,730	7,460	1,464	2,222	4,870	8,714
	(1)水電費	960				300	660
	(2)郵電費	2,895		420	255	480	1,740
	(3)旅運費	4,399	2,198	394	257	400	1,150
	(4)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542	2,742			800	
	(5)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843		435	1,604	1,300	1,504
	(6)一般服務費	3,432		72			3,360
	(7)專業服務費	4,659	2,520	143	106	1,590	300
	3. 材料及用品費	2,143	-	838	395	470	440
	(1)用品消耗	2,143		838	395	470	440
	4. 租金、償債與利息	30	-	-	30	-	-
	(1)機器租金	30			30		
	5. 購建固定、無形資產 及長期投資	18,440	8,100	3,000	2,220	5,120	-
	(1)購置固定資產	18,440	8,100	3,000	2,220	5,120	
	6.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濟與交流活動	110	-	-	-	-	110
	(1)分擔	110					110
	7. 其他	11,431	4,000	698	113	6,620	-
	(1)其他支出	11,431	4,000	698	113	6,620	
	總計	57,470	19,560	6,000	5,000	17,550	9,360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固定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9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期末餘額	說明
資產	-	18,440	-	18,440	
機械及設備		11,870		11,870	
什項設備		6,570		6,570	

主辦會計人員：



基金主持人：

